

河北法制报立足政法、面向社会,以『宣传全省政法工作、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打造法制主流媒体』为办报宗旨,是全省惟一公开发行的法制类报纸。

欢迎读者提供新闻线索!

本报新闻热线

新闻中心

0311-85333319
85939120
短信接收
18632166316

驻市记者

驻石家庄记者
刘国茹
15831987859

鲍娜军
13731160031

驻承德记者
薛树旺
18932899316

驻张家口记者
梁燕
18903230788

驻秦皇岛记者
桑桂林
13833562009

毛蕊
13933916199

驻唐山记者
刘文利
18633371088

曾文友
15544656000

驻廊坊记者
田宪忠
13131601869

驻保定记者
刘彬
13931299995

驻沧州记者
陈兆扬
13930770606

驻衡水记者
张兰华
13503181539

张晓
13383389996

驻邢台记者
王智勇
13082000992

刘秀礼
13903298638

驻邯郸记者
李建华
13832077773

法院公告

李艳刚:

本院受理的张达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三河市人民法院于2013年7月8日作出的(2013)三民初字第2114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本院于2013年9月12日立案执行。因你下落不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三执字第1018号执行通知书,责令你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三日内履行判决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依法强制执行。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刘仲军:

本院受理杨万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3)三民初字第10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李旗庄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陈晓冬:

本院受理原告李召霞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石桥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赵县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杜利伟、张芹英:

本院受理(2013)新民二初字第00178号原告新乐市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杜利伟、张芹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院于期满后的第4个工作日上午9时公开开庭审理(2013)新民二初字第00178号借款合同纠纷案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新乐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周新军、甄建龙、王立波、康明辉、贺中锋:

本院受理(2013)新民二初字第00186号原告新乐市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周新军、甄建龙、王立波、康明辉、贺中锋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五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院于期满后的第4个工作日上午9时公开开庭审理(2013)新民二初字第00186号借款合同纠纷案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新乐市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王利民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28706,特此声明。

高峰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39030,特此声明。

郑树文不慎将一枚警号丢失,警号为1303705,特此声明。

杜阳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38361,特此声明。

马剑峰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17473,特此声明。

张超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53765,特此声明。

河北法制报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0311-80809239